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关于增城区2024年财政支出绩效情况的报告

——2025年9月29日在广州市增城区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七次会议上

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局长　李焕柯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增城区2024年财政支出绩效情况，请予审议。

2024年，增城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在区委的坚强领导和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持续健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提高财政资金管理的质量和水平，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取得新成效。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

2024年，我区认真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质增效、更可持续和坚持过“紧日子”的目标要求，持续推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效能，推动我区预算绩效管

理提质增效。

（一）持续加强绩效指标体系建设。区财政局锚定区委、区政府部署的重点任务与重点项目，着力研究构建“一个部门一套核心指标”体系，通过精准匹配部门职能与工作重点，夯实绩效管理工作基础，切实提高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质效。2024 年已率先完成石滩镇、区水务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三个部门的核心绩效指标体系构建，稳妥推进区教育局、区财政局等 24 个部门的核心指标体系建设，逐步实现部门核心绩效指标全覆盖，为绩效管理落地提供有力支撑。

（二）持续完善绩效管理智库建设。区财政局坚持加强理论研究和优化人才队伍双管齐下，不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科学化、专业化水平。一方面，坚持将理论研究作为智库建设核心，2024 年围绕预算绩效管理重点难点，在全国中文核心期刊《财政监督》发表研究报告 2 篇，向市财政局报送研究课题 1 个，以高质量理论成果为绩效管理实践提供支撑，推动工作科学化发展；另一方面，坚持人才队伍专业化建设，2024 年组织开展 2 次绩效业务专题培训，累计培训超 800 人次，有效提升工作人员业务素养与实操能力，为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夯实人才基础，助力智库建设落地见效。

（三）持续深化绩效全过程管理。在预算管理全过程中更加突出绩效导向，促进绩效管理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

不断做深做实做细绩效目标申报、绩效年中监控、绩效评价及评价结果应用等各环节，以“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为核心，力促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升公共服务质量。

一是绩效目标申报方面。持续强化绩效目标申报硬约束，在范围上，要求除基本支出外所有预算项目均需在预算申报环节同步申报绩效目标；在内容上，要求绩效目标需贴合项目实际，做到具体、可衡量、可实现、相关性、有时限。2024 年区财政局全面审核绩效目标并引入第三方机构对 24 个部门，2083 个项目绩效目标开展重点审核，确保绩效目标科学、合理、细致。

二是绩效年中监控方面。采用“双监控”机制，在监控方式上，实行部门自行监控、财政重点监控双轨运行；在监控内容上，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管齐下。2024 年区财政局组织全区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行监控和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并委托第三方对区水务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石滩镇等 3 个部门以“1+1+X”模式开展重点监控，动态跟踪，充分发挥绩效年中监控纠偏止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的作用。

三是绩效评价方面。按照“部门全面自评-财政自评复核+重点评价”工作机制，一方面，全区各部门对所有预算项目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自评，采用线上评价为基础、线下评价为补充的方式，确保绩效评价工作全覆盖；另一方面，引入第三方机构对 8 个项目开展自评复核、9 个项目开展重点评价、3

个部门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在财政评价中更加关注成本效益问题。

四是评价结果应用方面。创新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将绩效评价与财政监督检查相结合，积极探索财会监督与绩效评价联合监管新模式，充分发挥财会监督与绩效评价在监管中的作用。2024年首次将绩效评价结果抄送审计部门，强化绩效评价、财会监督与审计监督多方联动，深化问题整改，形成“评价、反馈、整改、提升”良性循环。

二、2024年度财政支出绩效情况

区财政部门着力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推动绩效评价提质增效。2024年选取我区年度财政资金支出中8个项目开展自评复核，9个项目开展重点评价，3个部门开展部门整体自评复核，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1.绩效自评复核结果

区财政部门组织第三方机构对“广州市建设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市环境评价竞争性资金”等8个项目进行自评复核，涉及资金5,580.24万元。评价结果：绩效等级为“良”的项目8个。

2.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区财政部门组织第三方机构对“广州市增城区大封门水库扩容工程”等9个项目进行重点评价，涉及资金165,042.84万元。

评价结果：绩效等级为“良”的项目 7 个、“中”的项目 2 个。

（二）部门开展绩效评价情况

区财政部门组织第三方机构对区水务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石滩镇 3 个部门进行部门整体评价，涉及资金 463,817.85 万元。评价结果：绩效等级为“良”的部门 3 个。

1.水务方面：**一是**深入推进“百千万工程”，加力提速人居环境建设，推进绿美碧道建设，实施幸福河湖项目，塑造具备广府韵味、岭南风情的美丽圩镇，加力提速公共服务供给，完成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任务；**二是**拉动水务投资，保障攻城拔寨项目建设；**三是**守护江河安澜，推进防洪排涝工程建设，内涝治理成效进一步巩固；四是加强供水保障，水资源利用率显著提升。

2.住房建设方面：**一是**攻坚“双保”风险，创新实施“一房一处置”工作机制，超额完成交付任务；**二是**住房保障全面提速，安居规模再攀新高，创新资金与房源统筹机制，超额完成年度筹集任务，率先在全市实施存量商品住房收购；**三是**“百千万工程”强牵引，绿美增城纵深推进，持续推进绿美增城建设，探索管理体制机制改革，如农村建房改革落地见效，统筹实施帮扶协作，构建央企带头、国企参与、民企支持的助力工作格局，打造优质示范项目。

3.基层管理方面：**一是**聚焦主导产业发展，推动经济稳步增

长，2024 年规上工业产值增速位居增城区第 2 位，体量位居全区第 3 位；**二是**推进农业产业升级，动员企业、村民等社会各方力量参与“百千万工程”建设，推动道路升级、裸房整治、农房微改造、绿化美化等工作；**三是**抓好全域综合治理，建成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并实体化运行，镇、村两级人民调解组织 100%成功调整纠纷，保障社会稳定有序；**四是**强化公共服务建设，巩固社会保障水平，大力发展文化产业，完善公共卫生服务，提高社会保障服务；五是深化人居环境整治，改善区域环境质量。

（三）值得关注的问题

从部门整体和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看，仍存在一些问题值得关注:

一是预算绩效管理质量待提高。个别部门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科学，部分绩效指标难以量化或者不具备可操作性，绩效评价工作开展还不够精细，评价质量和层次有待提高；部分项目预算编制不够科学，资金管理不够规范，存在超范围使用财政资金的情况。

二是项目管理水平待提升。评价发现部分项目在管理过程中存在瑕疵，工程管理失序滞后，监督管理力度不足，工作机制不够健全；部分部门在采购管理、资产管理、会计管理上有漏洞，存在超标准配置资产、固定资产账实不符、会计核算不规范等情况。

三是成本效益意识待强化。评价发现存在项目实施成本偏

高、合同制定不合理导致财政资金长期沉淀、超前支付挤占财政资金、项目服务费计费依据不明确等情况，财政投入的经济性有待提高。

三、下一步工作思路

下一步，我区将深入贯彻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市委“1312”思路举措，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持续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坚持绩效导向，着力提升预算绩效管理的系统化、规范化、精细化、标准化水平，为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一）更新迭代绩效管理制度，持续强化责任约束。一方面，开展“合规-适配”导向的制度梳理更新。从我区绩效管理实际工作出发，全面排查现有制度体系，将与上位法不符、滞后于改革发展需求的制度逐一梳理，纳入迭代更新清单；同时，针对制度空白领域，有序制定配套办法，填补管理漏洞，确保制度体系合规性。另一方面，推进“内-外-上-下”协同的管理融合。以制度更新为契机，进一步打破管理壁垒，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在内部各环节、内外各关联主体、上下各级部门间的有效融合，通过制度明确责任边界、强化约束效力，让绩效管理贯穿预算全流程，切实提升管理规范化水平。

（二）开展成本预算绩效管理试点，激活改革创新动力。一方面，开展“效率-效益”导向的成本预算绩效试点。围绕提升财

政资源配置效率与资金使用效益，推进成本预算绩效分析试点，推动预算管理从“重投入”向“重绩效”转变，以试点经验为突破，探索“少花钱、多办事”的实践路径。另一方面，深化“零基-绩效”融合的预算改革实践。持续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传统预算惯性，推动其与绩效预算深度融合，通过“预算安排锚定绩效目标、绩效评价反哺预算优化”的双向联动，以点带面实现“花同样的钱、把事办得更好”的改革目标。

（三）加快构建部门核心指标体系，提高指标科学性。持续构建“职能-规划-任务-支出”衔接的指标体系，完善绩效指标库建设，加强对部门的指导力度，推动部门将自身核心职能、重大战略部署、行业发展规划及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目标，与财政支出安排深度衔接，构建逻辑清晰、导向明确的指标体系，进一步提升绩效评价指标的实用性与科学性，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全流程规范化，筑牢我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坚实基础，为后续工作高效开展提供有力保障。

（四）优化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提升结果应用质效。**一是**聚焦评价重点。推动重点绩效评价向专项资金、部门整体绩效集中，强化结果导向，围绕预算安排、政策完善、资金优化等提出建议。**二是**健全挂钩机制。探索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完善、资金优化等挂钩的双向、多维激励约束机制。**三是**强化监督协同。深化绩效评价与人大、审计、财会监督联动，通过信息共

享、线索跟踪、成果互用打通壁垒，硬化绩效管理成效。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附件：1. 2024 年财政资金自评复核项目绩效评价情况表

2. 2024 年财政资金重点绩效评价情况表

附件1

2024年财政资金自评复核项目绩效评价情况表

序号	部门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预算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预算完成率	第三方机构评价情况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存在问题	工作建议
1	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宁西街道办事处	政府运作经费-机关后勤综合保障事务	1,047	1,047	100.00%	83.2	良	1.合同管理有待完善，部分合同关键要素不齐全，部分合同服务内容存在重合，不利于成本节约，设备租赁费用较高。 2.会计核算规范性不足，部分项目支出依据不够明确，耗材物品采购未完善入库管理工作，在项目中开支工会经费等。 3.绩效指标体系不规范，绩效管理意识有待提高。	1.建议强化合同规范管理，理顺服务内容边界，避免重复采购，严控租赁成本，推行购置可行性分析。 2.完善支出审批链条，严格出入库管理流程，确保资产账实相符，严格区分不同性质经费的支出范围，提高会计核算的准确性和合规性。 3.科学构建绩效指标体系，促进提升绩效管理水平。
2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人民政府	民生支出-退役军人管理专项经费	603	603	100.00%	86.66	良	1.部分佐证材料证明力度不足，如发放中秋慰问品的部分领用材料是“70周岁以上优抚对象生日慰问签收表”，组织满意度测评未设置可量化的内容。 2.绩效指标设置不够规范，成本指标设置不合理。	1.优化台账资料管理，关注材料对于的论证逻辑和论证效力。 2.完善绩效指标设置，避免内容重复。

附件1

2024年财政资金自评复核项目绩效评价情况表

序号	部门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预算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预算完成率	第三方机构评价情况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存在问题	工作建议
3	广州市增城区石滩镇人民政府	公共设施运行维护-市政交通公用设施维护项目	415	415	99.84%	86.98	良	1.项目管理不够规范，监管工作有待加强。如项目台账资料不够完善，个别项目业务流程不够规范，个别审批材料信息缺失等。 2.资金安排合理性不足，如在项目经费中开支应当在公用经费开支的水费。 3.绩效指标体系不规范，绩效管理意识有待提高，如指标归类不当，指标完整性不足等。	1.强化监管机制，实现闭环管理。建议进一步细化台账信息标准，制定规范化记录模板，规范小型工程委托流程，严格施工流程管理。 2.优化资金管理，规范资金支出范围，避免资金错配或低效使用。 3.科学设置绩效指标，优化绩效指标体系。
4	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健康局	农村计划生育家庭节育奖	400	300	75.10%	86.61	良	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合理，组织评价工作有待提高，个别指标考核内容重复，满意度调查数量相较于奖金发放人数偏低。	建议项目单位在进行指标设置时避免重复设置考核内容相同的指标，提高满意度调研工作力度，提高知晓率和参与意愿。
5	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健康局	银龄安康行动	325	310	95.29%	82.95	良	1.项目管理有待完善，采购合同要素不全，项目验收不够严谨。 2.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完整，指标设置与政策目标契合度不足、关键效益维度体现不充分。	1.建议项目单位加强合同签订审核，项目验收报告需进一步明确验收标准。 2.优化绩效目标设置，完善指标体系对项目效益检验的全面性。

附件1

2024年财政资金自评复核项目绩效评价情况表

序号	部门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预算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预算完成率	第三方机构评价情况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存在问题	工作建议
6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食品安全检测专项经费	226	226	100.00%	87.20	良	1.项目管理力度仍需加大，如合同管理不够完善，部分项目实施过程材料不够完善，项目监管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大。 2.绩效体系尚有优化空间，未充分发挥绩效体系指导作用。	1.进一步加大项目管理力度，加强项目合同管理，完善项目实施过程材料，加大项目监管力度，完善项目验收资料。 2.优化绩效体系设置，强化绩效指标对项目实施的指导作用，规范绩效指标的设置。
7	广州市增城区农业农村局	（穗财农〔2023〕81号）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200	1,200	99.98%	87	良	1.绩效体系设置不够完善，项目指标赋分未根据实际情况划分权重，项目个别得分佐证材料时效性不足。 2.管理存在不够严谨规范的情况，如石滩镇项目同时聘请了工作内容相近的服务内容，派潭镇项目履约保函失效后未及时办理延期手续，正果镇相关项目资产管养与所有权分离等。	1.优化绩效目标设置，依据项目实际覆盖范围与数量，对三级指标分值进行精细化、差异化赋分，关注佐证材料对于对应指标的论证逻辑和论证效力，提升绩效自评工作严谨性。 2.规范项目管理，严控非必要项目支出，加强项目履约保函管理，竣工项目尽快移交资产账务。

附件1

2024年财政资金自评复核项目绩效评价情况表

序号	部门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预算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预算完成率	第三方机构评价情况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存在问题	工作建议
8	广州市增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广州市建设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市环境评价竞争性资金	1,364	1,357	99.50%	87.95	良	1.指挥调度响应度有待加强，如发生部分镇街呼点未应答的情况，部分项目存在材料关键信息不完整的问题。 2.部分项目财务会计未按项目单独核算，会计处理有待完善。 3.绩效指标体系不够完善，指标体系建设有待加强，如指标归类不当，指标值设置标准过低等。	1.健全指挥调度响应机制，压实项目管理责任，完善项目材料管理机制，强化市容环卫缺陷问题整改。 2.建议规范项目资金核算方式，提高财务管理规范性。 3.完善绩效指标逻辑，提高绩效管理水平。结合项目实施内容和预期效果，规范设置目标，合理设置指标值。

附件2

2024年财政资金重点绩效评价情况表

序号	部门名称	评价类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预算完成率	第三方机构评价情况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项目主要绩效	存在问题	工作建议
1	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	部门整体评价	——	192,778	190,611	98.88%	84.24	良	一是深入推进“百千万工程”，加力提速人居环境建设，推进绿美碧道建设，实施幸福河湖项目，塑造具备广府韵味、岭南风情的美丽圩镇，加力提速公共服务供给，完成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任务；二是拉动水务投资，保障攻城拔寨项目建设；三是守护江河安澜，推进防洪排涝工程建设，内涝治理成效进一步巩固；四是加强供水保障，水资源利用率显著提升。	1.部分重点工程进度滞后，6项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工程有4项工程未能按计划完成，建设进度滞后，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运行、维护方面有待进一步提高。 2.政府采购管理工作存在不足，采购意向未公开，合同签订和备案不及时。 3.固定资产管理不够规范，资产信息与实际不一致。 4.绩效管理制度尚未健全，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未细化量化为绩效指标。	1.加强工程进度管理，强化项目前期工作，做好统筹管理工作，加强项目实施把控，建立污水处理长效机制。 2.强化采购活动管理，有效保障采购效能，依法公开采购意向，及时公示备案采购合同。 3.加大资产监管力度，确保国有资产安全完整。 4.完善绩效管理制度，优化部门绩效目标设置。

附件2

2024年财政资金重点绩效评价情况表

序号	部门名称	评价类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预算完成率	第三方机构评价情况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项目主要绩效	存在问题	工作建议
2	广州市增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部门整体评价	——	206,444	205,928	99.75%	82.99	良	一是攻坚“双保”风险，创新实施“一房一处置”工作机制，超额完成交付任务；二是住房保障全面提速，安居规模再攀新高，创新资金与房源统筹机制，超额完成年度筹集任务，率先在全市实施存量商品住房收购；三是“百千万工程”强牵引，绿美增城纵深推进，持续推进绿美增城建设，探索管理体制机制改革，如农村建房改革落地见效，统筹实施帮扶协作，构建央企带头、国企参与、民企支持的助力工作格局，打造优质示范项目。	1.个别项目存在超付问题，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制度执行不够严格。 2.项目管理不够规范，如个别项目用地报批手续不完善，有的项目建设进度不及预期。 3.采购管理不够规范，资产管理有待加强，如合同签订逾期、合同备案逾期、固定资产信息更新不及时，账实不符。 4.绩效目标偏离主线，自评数据前后矛盾。	1.尽快制定超付资金追回的专项解决方案，严格执行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制度。 2.强化项目前期工作管理，完善在建工程管理台账，强化项目监督管理。 3.完善部门采购管理及资产管理。 4.科学设定整体绩效目标，规范自评流程，提升绩效自评质量。

附件2

2024年财政资金重点绩效评价情况表

序号	部门名称	评价类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预算完成率	第三方机构评价情况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项目主要绩效	存在问题	工作建议
3	广州市增城区石滩镇人民政府	部门整体评价	——	64,596	63,948	99.00%	82.7	良	一是聚焦主导产业发展，推动经济稳步增长，2024年规上工业产值增速位居增城区第2位，体量位居全区第3位；二是推进农业产业升级，动员企业、村民等社会各方力量参与“百千万工程”建设，推动道路升级、裸房整治、农房微改造、绿化美化等工作；三是抓好全域综合治理，建成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并实体化运行，镇、村两级人民调解组织100%成功调整纠纷，保障社会稳定有序；四是强化公共服务建设，巩固社会保障水平，大力发展文化产业，完善公共卫生服务，提高社会保障服务；五是深化人居环境整治，改善区域环境质量。	1.个别工程项目实施不够规范，如无施工许可证施工、未办理延期审批等。 2.个别会计核算不规范，个别项目会计核算归档材料不完善且个别材料不合规。 3.采购合同签订与备案较滞后，合同信息不完整或有误。 4.固定资产管理存在多类不规范情形。 5.绩效指标体系设置不够全面，指标及目标值不够合理。	1.加强项目施工的过程管理，保障工程实施过程合规。 2.规范会计核算和材料归档，提升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3.规范合同签订并加强审核，确保合同信息完整真实。 4.规范固定资产的管理流程，增强固定资产管理效能。 5.完善并优化绩效指标设置，提高指标全面与合理性。

附件2

2024年财政资金重点绩效评价情况表

序号	部门名称	评价类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预算完成率	第三方机构评价情况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项目主要绩效	存在问题	工作建议
4	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朱村街道办事处	项目重点评价	科教城片区基础设施管理与公共服务项目	3,462	3,274	94.58%	76.67	中	1.提升科教城片区环境质量，打造洁净宜人科教高地。 2.保障科教城片区市政设施正常运行，为科教城的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环境基础保障。	1.合同管理有待完善。如合同约定的排水设施巡查工作实际未开展，合同约定的环卫保洁工作量与实际开展的面积差异较大，个别合同签订时间滞后合同履约时间，个别合同约定内容重复。 2.项目监管力度有待加强，个别月份的结算工作推进较慢、未见针对本项目工作制定专项管理制度，对第三方服务机构考评机制不够完善，部分项目实施材料不够规范，现场核查发现实施区域存在井盖缺损等问题。 3.成本管控不够到位，2022-2023年垃圾清运成本较高，2024年个别月份成本难以明确区分，部分会计信息凭证不完整，个别费用会计核算不规范。 4.绩效指标体系设置完整性不足，个别指标值设置偏低。	1.加强项目监管力度，优化合同管理，完善合同信息，避免出现履约风险；建议针对项目实施内容制定专项管理制度，制定相关第三方服务机构考核办法，细化完善项目考核工作。 2.规范会计核算，使用信息记录完整的完整凭证，规范请款流程，提高会计信息质量。 3.规范设置绩效指标体系，规范设置绩效指标值。

附件2

2024年财政资金重点绩效评价情况表

序号	部门名称	评价类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预算完成率	第三方机构评价情况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项目主要绩效	存在问题	工作建议
5	广州市增城区民政局	项目重点评价	户籍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减免经费	645	645	100.00%	84.97	良	1.落实殡葬改革政策，立足保障群众基本丧葬需求、围绕节约土地资源、保护生态环境、推动移风易俗、减轻群众丧葬负担的宗旨，切实减轻群众丧葬负担。 2.倡导绿色文明祭扫，推动生态安葬普及，开展文明祭扫媒体宣传，举办殡葬工作开放日活动，推动提升节地生态安葬率。	1.绩效管理工作有待完善，如绩效目标填写不规范，效益指标不具体，绩效自评工作不规范，佐证材料有待完善等。 2.申请资料登记不够规范，区民政局备案材料不够齐全。 3.项目实施监管有待完善，区民政局未能及时发现区殡仪馆的违规业务，未能有效约束殡仪馆的服务价格标准。	1.完善绩效目标设置，细化量化指标设置，完善绩效自评工作，规范提交自评材料。 2.规范减免申请流程，严格审批申请材料。 3.加强项目监督管理，严格监督区殡仪馆的业务开展情况。
6	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	项目重点评价	广州市增城区大封门水库扩容工程	74,250	74,250	100.00%	83.92	良	1.大封门水库扩容后能有效保障白水寨水厂的供水需求，进一步完善增城区供水系统布局规划。 2.项目建成后能有效提高派潭镇等区域防洪能力，补齐北部山区防洪短板。	1.合同设置不够合理，预付款资金利用效率不高。 2.项目实施规范性有待加强，如补充协议未及时备案，部分工程建设进度不如预期，项目监督有效性不足。 3.项目资金支出规范性不足，部分支出凭证佐证材料不完整。 4.绩效目标合理性不足，未覆盖核心支出内容。	1.优化合同支付条款，做好项目统筹管理工作，加快项目实施进度。 2.规范建设工作开展，强化资金支出管理。 3.优化绩效目标设置，全面细化量化指标。

附件2

2024年财政资金重点绩效评价情况表

序号	部门名称	评价类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预算完成率	第三方机构评价情况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项目主要绩效	存在问题	工作建议
7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	项目重点评价	增城区森林质量优化提升工程（中幼林抚育）	2,147	2,147	100.00%	88.04	良	1.提升森林生态质量，促进森林资源健康发展。中幼林抚育通过科学调整林分密度、清除病腐木和竞争劣势木，优化树种组成和空间结构，增强了森林生态系统的自我调节和恢复功能，更有效发挥水源涵养、土壤保持、空气净化等生态服务功能。 2.带动林下经济发展，提高林地经济价值。中幼林抚育项目通过科学抚育优化林分结构，提高单位面积蓄积量和木材质量，增加优质木材的产量和价值，创造经济收益，提高资源利用效率，提升了林地资产价值，支撑林业产业链发展，带动就业和区域经济增长。	1.现场勘查发现万寿寺林地内部分区域存在苗木被周边村民人为破坏现象，受损区域植被影响了林地生态功能及景观完整性。 2.部分项目程序规范性和监管有效性方面存在些许不足，如施工日志与监理日志内容不对应、部分合同要素不全、部分子项目的初始苗木规格与质量未达到既定标准。 3.资金核算规范性不足，如未按项目设置辅助核算、会计科目使用不规范等，个别会计凭证附件管理混乱、物资采购管理不规范等。 4.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合理，指标考核体系有待完善。	1.建议针对林地苗木被人为损毁的问题，明确工作责任归属，加快苗木损毁修复工作。 2.提高项目程序规范性，强化施工与监理记录的协同性与准确性，完善合同管理流程，加强整改反馈的时效性管理，严格把控质量检验标准，提升工序合格率。 3.严格项目资金核算管理，强化会计凭证与档案管理，强化采购管理。 4.优化绩效目标设置，完善绩效评价体系。

附件2

2024年财政资金重点绩效评价情况表

序号	部门名称	评价类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预算完成率	第三方机构评价情况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项目主要绩效	存在问题	工作建议
8	广州市增城区教育局	项目重点评价	其他机构运行辅助经费（采购教育服务经费）	4,683	4,683	100.00%	67.6	中	1.动态统筹编制资源，短期内化解师资的结构性短缺。 2.构建多元反馈闭环，推动教育服务质量提升。	1.目标管理较粗放，绩效指标设定有待优化，如绩效目标设置不具体、不完整、指标值设置过低。 2.项目未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业务监督不到位，项目实施监管待完善。 3.实施程序不够规范，执行过程存在一定的风险。如项目服务形式与实质不一致，项目合同内容不规范等。	1.完善绩效目标体系，提升目标设置的准确性、完整性。 2.加强资金管理，提升资金使用规范性。 3.完善项目采购，提高项目采购合规性。 4.落实监管责任，加强实施全流程监督，加强财政资金去向监督，建立考核机制，保障教学服务的质量。
9	广州市增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重点评价	增城区公共租赁住房筹建项目（粤财建【2024】34号）	2,000	2,000	100.00%	83.5	良	项目实施有效改善住房困难家庭的居住条件，为房地产市场注入了活力，帮助房地产企业盘活存量资产，缓解了房企经营压力，在助力市场去库存方面起到了积极作用。	1.项目缺少明确的时间节点计划，房源不动产权证书办理进度滞后，尚未完成该项目所购公租房配租。 2.项目未制定具体验收方案和制度，验收后未按规定出具规范性验收文件，验收环节存在检查片面的问题。 3.项目未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实施成本论证不充分。 4.绩效管理意识待提高，绩效指标规范性不足。	1.建议明确后续工作各环节时间节点。 2.加快当前项目整改验收进度，强化后续项目验收制度建设。 3.后续类似项目建议完善项目前期调研，提高成本控制实效。 4.增强绩效管理意识，优化绩效目标效能。

附件2

2024年财政资金重点绩效评价情况表

序号	部门名称	评价类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预算完成率	第三方机构评价情况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项目主要绩效	存在问题	工作建议
10	广州市增城区交通运输局	项目重点评价	广州铁路枢纽增城西站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32,528	32,528	100.00%	83.5	良	1.完善区域路网结构，推动镇区联系，项目实施将连接道路周边一系列配套商业服务区域，加快周边区域的集散效率，同时加强该片区域的对外联系。 2.项目实施完善增城西站的配套设施，有效地加提升增城西站的区位优势。	1.采购管理不够到位。如采购文件缺少“招标文件获取和投标文件投递”的时间信息，部分子项的中标通知书滞后中标公示发放，部分合同滞后签订，部分合同要素不全。 2.过程管理不够到位，项目实施不够规范。如部分流程次序倒置、个别工程未办理延期手续。 3.成本管理不到位，如子项站前路的部分费用超概算批复，子项北三环支付的预付款资金使用效益不高。 4.部分子项招标文件多变动，招标设计准备不充分。	1.做好采购前期准备，规范开展采购工作。 2.做好项目过程管理，有序推进项目实施。 3.在后续招标工作开展前，做好项目前期准备，提高工作实施效率。

附件2

2024年财政资金重点绩效评价情况表

序号	部门名称	评价类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预算完成率	第三方机构评价情况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项目主要绩效	存在问题	工作建议
11	广州市增城区交通运输局	项目重点评价	新塘站片区路网-荔新路与广园东复合立交改造、站前路（含与广园东互通立交）、东华大道建设工程	33,698	33,698	100.00%	82.97	良	1.项目建成后将有效改善城区通行条件，提高居民出行便捷。 2.项目建成后，可为商业文化、会展、教育培训、科技创新、智能示范等提供通行串联线，促进新塘建设，提升增城南部地区城市形象。	1.部分前期工作流程不够合理，项目原计划工期不够合理。 2.过程管理不到位，如施工设计总承包的招标代理资质过期，施工进度滞后，工期延期手续不完整、保函管理不够到位等。 3.农民工工资专户管理有待加强，成本管理不规范，施工设计总承包的招标文件收费高于市场普遍收费。 4.绩效管理待提高，部分指标设置不科学。	1.做好项目前期谋划，提高项目可行性。 2.做好项目过程管理，规范推进项目实施。 3.做好资金使用计划，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合法合规做好农民工工资资金支付，降低项目合规性风险。 4.增强绩效管理意识，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附件2

2024年财政资金重点绩效评价情况表

序号	部门名称	评价类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预算完成率	第三方机构评价情况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项目主要绩效	存在问题	工作建议
12	广州市增城区交通运输局	项目重点评价（成本绩效分析）	增城区中心城区道路停车信息化建设与运维项目	11,630	11,567	99.46%	82.17	良	1.先试先行推进智慧泊车建设，在全市率先开展智慧停车系统建设，通过建设增城区智慧停车系统综合业务管理平台，构建了智能化停车管理系统，有效缓解因停车秩序混乱引发的交通拥堵，提高车辆泊车效率，缓解区域停车压力，保障区域交通正常运行。 2.规范泊车管理，增加财政收入。委托第三方运营与运维公司辅助运营管理，通过提高区域泊位利用率和周转率，增加停车收入，落实“收支两条线”，实现“人钱分离，足额上缴”，规范泊位收费监督管理。	1.成本管理方面：项目招标文件与合同对不同子项人员配置无具体规定，实际人员配置与约定金额不匹配，泊车员、客服人员工作排班模式存在优化空间，客服人员配置数量前后不一致，中心城区项目运营成本偏高。 2.政策制定方面：未针对项目设置相关管理制度约束项目实施，停车费实缴率下降比例较大，目前暂未形成道路停车费催缴及行政处罚机制。 3.绩效管理方面：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完整齐全，受限于增城区智慧停车系统综合业务管理平台功能限制，个别关键效益情况无法获取具体数据。 4.项目管理方面：停车资源底数不清，前期论证工作开展不够充分；对于第三方运维与运营工作整体监管工作力度需进一步提升。	1.建议根据项目工作量情况，优化调整运营泊车员、客服人员配置，按照合理的人员控制限价优化项目运营成本。 2.建议建立健全针对运营、运维管理工作管理制度，研究制定强化欠费、逃费情况的管理措施。 3.建议对系统功能模块进行优化，提升信息化系统数据分析质效，优化提高绩效管理。 4.建议落实区域道路停车资源普查，全面摸底，后续开展类似项目建设时，深入开展项目前期论证与调研工作；建议强化第三方运营与运维工作监管力度，进一步加强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